

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锡滨政办发〔2023〕38号

滨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 群体就业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各镇、开发区、街道，区政府各部门，区各直属单位：

《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的意见》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

Stamp



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8月3日

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的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国家、省、市、区关于就业工作的相关部署，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积极应对就业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情况、新问题，以高质量充分就业助力中国式现代化滨湖新实践，根据国家、省、市关于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会议精神和《国务院关于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措施全力促发展惠民生的通知》（国办发〔2023〕11号）要求，现就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提出以下意见。

一、坚持产业带动，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1. 促进就业与产业协同发展。产业始终是容纳就业的根本，坚持在发展中解决就业问题，积极构建就业友好型现代化产业体系，不断提升经济发展拉动就业能力。加强产业经济政策与就业政策的配套衔接，推动投资、消费、产业、区域等政策与就业政策协同，稳定和扩大就业岗位供给。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就业，扩大服务业就业，加快发展数字经济，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培育就业增长新动能，提升公共投资、重大工程项目、重大产业布局对就业的促进作用。充分发挥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吸纳就业的主渠道作用，鼓励发展新个体经济，扩大就业容量。同时大力发展新产业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催生更多吸纳就业的

市场主体。

2. 积极帮助企业稳岗拓岗。助企业就是稳就业，稳就业就是稳经济、稳社会、稳民生。帮助市场主体纾困稳岗，巩固减税降费成效，实施阶段性社会保险费降率、失业保险稳岗返还等政策，充分发挥“惠企通”平台作用，推动更多稳岗政策精准送达和免申即享。加大金融支持就业创业力度，鼓励金融机构开展稳岗扩岗服务和贷款业务。加大援企稳岗力度，对符合条件的不裁员、少裁员企业，按规定给予一定比例的稳岗返还。对于不仅没有裁员而且增加人员招聘的企业用工大户，加大稳岗资金支持力度。加大扩岗政策支持，实施就业政策落实行动，聚焦落实各项社会保险补贴政策，推广“直补快办”模式，激励市场主体更多吸纳就业。对吸纳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的，在符合发放条件的前提下，运用“直补快办”等模式，一揽子兑现社会保险补贴、吸纳就业补贴、职业培训补贴等政策。企业年度每引进一名大学生，给予最高1万元的一次性引才补贴，对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的企业，给予社保补贴相关扶持政策。

3. 加大创新创业扶持力度。发挥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全面落实创业补贴、富民创业担保贷款、税收优惠等政策，推荐一批江苏省大学生优秀创业项目和无锡市创业项目无偿资助，分别给予最高10万和30万元的一次性补助。聚焦首次创业的大学生等重点群体，给予每年每新增带动1人就业3000元的创业带动就业补贴。支持众创空间、创业孵化基地等载体建设，开展结

对共建、实地走访等系列活动，指导创业孵化基地转型升级，每成功孵化一家初创企业给予基地 1 万元补贴，对新评通过的市级及以上基地给予一次性建设奖励，对考核达到 B 类等级以上的基地给予最高 12 万元一次性服务补贴。引入金融、法律、税务等多方资源，创新打造滨湖区“创业会客厅”，帮助初创企业成长，举办“智汇滨湖”全民创业大赛，选树大学生创新创业典型，实施创新创业服务支持行动，依托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为高校毕业生提供创业全链条服务。

4. 挖掘公共部门吸纳就业潜力。鼓励公共部门岗位稳岗扩岗，稳定机关事业单位招录（聘）高校毕业生规模，扩大“优才荟智”等国有企业岗位，党建指导员、企业人才服务专员、社区工作人员等机关基层岗位，以及企事业单位就业见习岗位规模。扩大基层服务项目招募规模，统筹开发公共岗位和公益性岗位，引导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创业。

二、注重多维发力，推进重点群体就业

5. 打造“毕业去无锡”招聘活动特色品牌。针对“543”产业人才需求，搭建供需对接渠道，打造“2+N”招聘模式，常态化开展“毕业去无锡”“毕业留无锡”两大主题和 N 条产业招聘线路的特色产业招聘活动。大力开展“春风行动系列招聘会”“民营企业招聘月”“社区专场招聘会”等各类现场招聘会，联合智联招聘、前程无忧等知名第三方机构，开展直播带岗等岗位推介活动，定期举办“毕业去无锡，就业到滨湖”云上直

聘月活动，每年组织各类招聘活动不少于 60 场。积极拓展“毕业去无锡”品牌内涵，开展“缤纷青春·湖湾相聚”“暑期夏令营”“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等大学生交流系列活动，组织高校在校生和应届毕业生到我区重点企业观摩体验、实习实践，让大学生了解滨湖、爱上滨湖，吸引他们毕业后来滨湖就业创业。

6. 支持新业态吸纳就业。充分认识新业态蓬勃发展不仅能提供大量就业岗位，也为就业者提供更多职业选择。积极支持新业态企业和平台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研究出台电商、网络主播技能人才相关政策。进一步完善互联网营销师、电子商务师等直播相关工种的培养路径。优化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的办学流程，放宽新业态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的准入限制，吸引更多社会资本投入新业态职业技能培训。举办“匠聚滨湖”职业技能大赛，增设新业态技术工种，以赛促教、以赛促学，全力提高新业态技能人才培养质量。打造“1+N”新业态零工市场，以人力资源服务中心为核心，依托基层就业创业服务站拓建 N 个零工驿站，为新业态从业者提供便捷周到的公共就业服务。

7. 加强困难人员就业帮扶。实施“3610”专项行动计划，进一步摸清就业困难人员底数，建立就业困难人员实名制管理库，搭建就业供需对接平台，持续开展“就业援助月”等专项服务活动。聚焦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最低生活保障及低收入家庭、零就业家庭、享受定期抚恤补助优抚对象家庭困难人员，以及残疾高校毕业生，实施就业困难兜底帮扶行动，精准帮扶，确

保对有就业意愿的困难家庭毕业生 100%帮扶。鼓励企业吸纳就业，对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就业、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的，按规定享受社会保险补贴。加大公益性岗位开发力度，对通过市场渠道确实难以就业的就业困难人员予以托底安置，对公益性岗位吸纳就业的，按规定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

三、坚持量质并举，提升就业适岗能力

8. 开展就业技能提升行动。增强培训的精准性、激励性和有效性。实施重点群体“培训+就业”全链服务行动计划，发挥就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中各行业领域主管部门作用，将高校毕业生和残疾人、农民工等就业困难人员作为培训和服务对象，推行就业重点人员“技能培训+就业服务”深度融合，针对不同群体的求职需求，提供意愿采集、技能培训、就业上岗等全过程公共服务，优化完善培训学员“点单”、人社部门“派单”、培训机构“接单”、企业提供优质岗位“订单”工作链条。深化实施企业新型学徒制，支持企业对在职职工开展技能提升培训和转岗培训，在本市参加经备案的就业技能培训项目并取证的人员按照补贴标准给予就业技能培训补贴。针对在我区优势产业集群和新兴产业领域企业及驻区科研院所一线技术岗位工作的高技能人才，根据条件给予技能人才租房补贴、生活补贴、培训补贴、探亲交通补贴、购房补贴等相关的补贴。

9. 实施就业见习质量提升行动。积极吸纳龙头、链长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成为滨湖就业见习单位（基地），聚焦重点产业

园区、科创园区等实现见习单位（基地）集中开发拓展，推进培育一批运营规范、制度完备、成效显著、引领带动强劲的就业见习单位。重点开发一批科研类、技能类、管理类、社会服务类岗位，每年募集数量不少于 1000 个。积极为毕业后两年内未就业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和 16 岁至 24 岁登记失业青年开展就业见习服务工作。用足用好就业见习补贴政策，提高见习岗位的吸引力和见习期满的留用率。

10. 调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充分借助第三方机构等社会力量，鼓励区内人力资源机构创新发展，积极引进优质高端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用足用好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扶持政策，使其在促进就业创业工作中提供精准高效的市场化服务。引导优秀人力资源机构加入“滨湖区猎才服务平台”，为这些机构优先对接匹配企业需求，通过平台享受猎头服务的企业可享受一定的服务折扣。探索成立滨湖区人才集团，分离公共服务职能与市场化资源，打造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政府搭平台的全产业链、专业高效的人才工作力量。建立人力资源合作基地，主动对接省内外高校资源，帮助企业搭建沟通平台，探索人才定向委培、定制培养工作，每年新增人力资源合作基地不少于 2 个。

四、突出公平普惠，提升服务保障水平

11. 加强就创服务平台建设。建立健全多元化基层就业服务体系，实现公共就业服务直达群众“家门口”、畅通“最后一公里”，打造 15 分钟就业服务圈。在全区范围内继续推进街道

（镇）、社区（村）两级基层就业服务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基层就业服务平台覆盖面，加强基层就业工作队伍力量。选取人流量大、交通便捷的城市广场、商业综合体、地铁站等区域，设立就业服务“星光”驿站。加强协同联动，整合社会资源，在创业孵化基地、基层公共就业服务平台设立“融就业”驿站，为创业群体提供金融支持。

12. 优化就业服务形式内容。优化就业服务，加强政策宣传、政策兑现、服务网络、服务流程、服务能力水平等。通过“线上+线下”“主场活动+专项活动+重点活动”等方式开展人社领域政策宣传活动，利用政策找人、服务上门、点单服务等形式努力让惠企政策及时落实落地。实施公共就业服务进校园行动，组织“人社局长进校园”政策宣讲活动，开展现场招聘、就业指导、困难帮扶、政策解读等人社服务。以推进数据赋能为支撑，加快就业服务工作数字化转型，推动构建覆盖劳动者就业创业全过程、横向纵向互联互通的一体化、数字化平台。

13. 不断优化人才就业环境。打造青年人才友好城市，全面落实市、区两级支持大学生就业落户等政策，及时兑现大学生租房补贴、一次性生活补贴等政策。推行线下“一窗式”、线上“全链通”集成办理模式，推进在线办理服务和补贴申领，推动大学生申请人才分类认定，为已认定人才提供交通出行、园林旅游、休闲康养等多元化服务。聚焦来滨湖留滨湖“第一步”，打出政策组合拳，打造滨湖青年人才驿站，为来滨湖求职的青年人

才提供最长 14 天免费住宿。稳定就业后聚焦“关键小事”，建设“吾+”人才安居工程，统筹资源提供联谊交友、子女入学、医疗保障等服务，解决青年人才后顾之忧。完善人才一站式服务中心建设，用服务“温度”提升城市形象，让高校毕业生真正“心向往、来得畅、留得下、发展好”。

五、维护各方权益，防范化解就业风险

14. 防范化解规模失业风险。积极应对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经济发展、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坚持把稳就业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强化就业失业风险监测预警和防控处置体系建设，进一步健全完善处置预案，建立多方参与的就业形势分析研判机制，全面加强规模失业风险的防控，守住不发生规模性失业风险的底线。

15. 防范化解劳动关系领域风险。充分发挥乡镇街道劳动执法作用，积极畅通维权渠道，切实保护劳动者权益，加大检查力度，帮助企业提高劳动用工管理水平，努力营造良好的就业环境。扎实开展“护薪”专项行动和根治欠薪专项行动，依法依规快办快处劳动争议案件，加强调解仲裁与诉讼衔接，畅通维权渠道，提高争议案件终结率，及时化解矛盾纠纷。

16. 防范化解劳动用工风险。贯彻落实《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管理规定》，进一步整治人力资源市场秩序，坚持执法检查 and 宣传相结合，督促人力资源机构增强守法诚信意识，规范职业中介、劳务派遣等人力资源就业服务行为。加强大学生等重点群体工伤预防宣传，为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普及相关政策法规知识。推

动工伤预防从“传统被动灌输”向“双向互动与持续改善”模式转变，针对重点领域、重点群体进行宣传，进一步提升工伤保险政策普及率，不断提高大学生等重点群体的安全生产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处中心设置“应届毕业大学生维权岗”，指派专职调解员协助调解涉应届毕业大学生劳动纠纷及对其维权进行指导帮扶，帮助应届毕业大学生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六、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就业工作责任

17. 建强就业工作领导决策统筹协调机制。构建党委和政府统筹领导、部门横向协同、系统纵向贯通、社会广泛参与的就业一体工作推进机制。充分发挥区就业工作领导小组牵头抓总作用，并会同多部门建立稳就业促发展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制订出台稳定和促进就业年度各部门工作清单，加强跨部门协调会商，实现齐抓共管，优化就业高质量考核指标体系，健全促进就业长效机制。积极落实各板块促进就业工作的主体责任，针对不同就业群体提出有针对性解决方案。各部门、各板块充分发挥政府部门导向作用，拿出一定的编外用工岗位，解决重点群体就业需求。

18. 加强就业领域工作调研。大兴调查研究之风，紧贴中央精神，紧贴发展需求，紧贴群众需求，紧贴基层工作，积极制订就业相关政策意见和举措办法。深入基层一线开展调研，与基层群众面对面交流，在工作一线谋思路、解难题、求突破，有效构建“稳岗有奖励、创业有扶持、培训有补贴、困难有援助”的就

业促进政策体系。充分发挥党对就业工作领导的思想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制度优势和工作方法的优势。依托城乡基层党组织，将就业管理服务融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范畴，对就业任务重、百姓需求量大的社区加强力量配备和资源倾斜。

19. 强化宣传营造良好氛围。综合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充分发挥新闻宣传的舆论导向作用，积极宣传国家和省、市、区关于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的政策措施，把党和政府的关心关怀及时传递给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大力宣传典型经验和先进人物，鼓励毕业生树立良好心态，积极融入发展大局，通过奋斗建功立业。密切关注舆情动态，建立完善的监测和预警机制，积极有效应对和化解舆情风险。建立危机公关预案，加强信息公开和沟通，督促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法院、
区检察院、区人武部、区各人民团体。

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8 月 3 日印发
